证券代码:600361 证券简称:创新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2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山东省滨州市邹平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月河六路中段创新第四工业园办公楼一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53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161,719,10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7.913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崔立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主持本次股东会,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本次股东会由董事王伟先生主持,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王科芳女士出席本次会议;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60,178,443	99.9287	1,052,160	0.0486	488,500	0.0227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60,458,543	99.9416	1,122,360	0.0519	138,200	0.0065

3、议案名称:《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60,508,543	99.9440	1,062,260	0.0491	148,300	0.0069

4、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59,012,843	99.8748	2,301,160	0.1064	405,100	0.0188

5、议案名称:《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59,033,943	99.8757	2,022,560	0.0935	662,600	0.0308

6、议案名称:《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58,972,743	99.8729	2,117,660	0.0979	628,700	0.0292

7、议案名称:《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59,887,843	99.9152	999,860	0.0462	831,400	0.0386

8、议案名称:《关于调整2026年度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159,779,643	99.9102	1,008,660	0.0466	930,800	0.0432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2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89,416,430	99.5663	1,122,360	0.3861	138,200	0.0476
3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	289,466,430	99.5835	1,062,260	0.3654	148,300	0.0511
4	《关于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的议案》	287,970,730	99.0689	2,301,160	0.7916	405,100	0.1395
5	《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87,991,830	99.0762	2,022,560	0.6958	662,600	0.2280
6	《关于2026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87,930,630	99.0551	2,117,660	0.7285	628,700	0.2164
8	《关于调整2026年度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项的议案》	288,737,530	99.3327	1,008,660	0.3470	930,800	0.3203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3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

律师:孙及、贾潇寒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股东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0361 证券简称:创新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4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由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 月25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和《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21)。

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详见同日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根据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用途为全部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实施期限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自2026年5月18日至2027年5月17日。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6.58元/股(含),具体回购价格由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确定。本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完毕时实际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总额为准。按照上述回购价格上限及回购资金总额的上下限测算,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为15,197,568股至30,395,136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41%至0.81%。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期限届满或者回购完毕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准。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21)。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由于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者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

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影响相关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权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处理。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公司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债权申报的方式:

（一）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

1、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2、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二）债权申报时间及申报方式

债权人可采用现场、邮寄、电子邮件的方式申报,具体如下:

1、申报时间:2026年5月19日-7月2日,现场申报为此期间的工作日9:30-12:00,13:00-18:30

2、债权申报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卓著中心1808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部

3、邮编:100032

4、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

5、联系电话:010-66536198

6、邮箱:zqb@innovationmetal.com

7、其它说明:

（1）以邮寄方式申报债权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或快递公司发出日为准,并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2）以电子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电子邮箱收到文件日为准,请在邮件上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此外,采取邮寄或者电子邮件方式进行债权申报的债权人请致电公司联系人进行确认。

特此公告。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0361 证券简称:创新新材 公告编号:2026-033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金额: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最终回购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 回购股份用途: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

● 回购股份价格: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6.58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董事会通过本次回购预案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 回购股份方式: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 回购股份期限:自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预案之日起12个月内,即2026年5月18日至2027年5月17日。

●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预案决议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确认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上述主体若未来拟实施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期限内若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将产生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存在可能根据规则和实际情况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预案需征询债权人同意,存在债权人不同意而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的风险;

4、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等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预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董事会审议时间、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本次回购股份的预案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21)。

（二）本次回购股份方案提交股东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表决结果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三）公司为减少注册资本实施本次回购通知债权人的情况

公司为减少注册资本实施本次回购,根据《公司法》有关规定,尚需取得债权人同意。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预案的议案》之后及时通知了债权人,债权人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关于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4)。

二、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预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4/2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5月18日~2027年5月17日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6/4/23
预计回购金额	1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其他: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6.58元/股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数量	15,197,568股~30,395,136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41%~0.81%
回购证券账户名称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回购证券账户号码	B887232534(股份回购专项贷款账户)、B886609657(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账户)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公司基于对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可,为提振投资者对公司的投资信心,并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公司综合考虑目前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拟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予以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1、本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实施期限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预案之日起12个月内。

2、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3、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即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此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最低限额,则回购期限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终止本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提前届满。

4、公司在下列期间不得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用途	拟回购数量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15,197,568股-30,395,136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0.41%-0.81%	10,000-20,000

注:1、上述总股本按照公司当前总股本3,732,662,913股进行计算;

2、上述拟回购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股份价格上限6.58元/股测算,若在回购期限内公司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或缩股等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对回购股份的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具体的回购数量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的实际回购情况为准。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6.58元/股(含),该价格不超过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股东会授权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公司股票价格、财务状况和经营状况确定。

如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限内实施了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现金分红、配股等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含银行回购专项贷款)。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按照本次回购金额下限人民币10,000万元(含)和上限人民币2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上限6.58元/股进行测算,本次回购股份全部注销并减少注册资本后,公司股权结构变动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0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3,732,662,913	100	3,717,465,345	100	3,702,267,777	100
股份总数	3,732,662,913	100	3,717,465,345	100	3,702,267,777	100

注:1、本表数据来源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下发的《股本结构表》;

2、以上测算数据仅供参考,具体回购股份数量及公司股本结构实际变动情况以后续实施情况为准。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286.4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11.76亿元,流动资产为178.31亿元。假设本次回购资金上限2亿元全部使用完毕,回购资金分别占公司总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流动资产的比例为0.70%、1.79%、1.12%。

根据上述测算结果,并结合公司稳健经营、风险管控等因素,公司认为本次股份回购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公司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内在价值的认可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本次股份回购有利于增强公众投资者对公司的信心,并进一步提升公司价值,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十）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做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本公司股份的情况,是否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操纵市场行为的说明,以及在回购期间的增减持计划

经自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未买卖本公司股份,不存在单独或者与他人联合进行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情况。

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预案决议之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在回购期间暂无明确增减持计划,若后续有增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董事会召开前,公司就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出问询函,并收到如下回复:

截至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决议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确认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上述主体若未来拟实施减持股份计划,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让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以减少注册资本。公司将在回购完成后,对本次已回购的股份按照相关规定办理注销和减少注册资本事宜。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股东会作出回购股份注销的决议后,就因回购股份最终实施将可能导致的减少公司注册资本事宜履行通知债权人等法律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在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许可范围内,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公司管理层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办理其他相关事务;

2、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范围内,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回购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时机、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等与本次回购有关的各项事宜;

3、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制作、修改、授权、签署、执行等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4、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股东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或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回购的全部或部分工作;

5、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聘请相关中介机构;

6、在回购股份实施完成后,对回购股份进行注销,对《公司章程》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并办理《公司章程》修改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

7、通知债权人,与债权人进行沟通,对债务达成处置办法;

8、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及处置回购股份所必须的事项。

以上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

三、回购预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回购期限内若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价格上限,将产生回购方案无法实施的风险;

2、因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等原因,存在可能根据规则和实际情况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3、本次回购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预案需征询债权人同意,存在债权人不同意而要求公司提前清偿债务或要求公司提供相应担保的风险。

4、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情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等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预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本次回购的风险。

公司将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作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其他事项说明

（一）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公司已披露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6年4月24日)及2025 年年度股东会股权登记日(2026年5月11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30 日、2026年5 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以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报告》(公告编号:2026-028、2026-031)。

（二）回购专用账户开立情况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开立了股份回购专用账户,专用账户情况如下:

持有人名称	证券账户号码	备注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B887232534	股份回购专项贷款账户
	B886609657	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账户

（三）信息披露安排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等规定,公司回购股份期间,公司将及时发布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并在定期报告中公告回购进展情况。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创新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0177 证券简称:雅戈尔 公告编号:2026-035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限制性股票登记日	2026年5月15日
限制性股票登记数量	11,999.9969万股

一、股权激励计划前期基本情况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方式为第一类限制性股票,股份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拟授予的权益数量为11,999.996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595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3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的《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二、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权益授予的具体情况

授予日	2026/4/2
授予数量	119,999,969股
授予人数	757人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	6.92元/股
股票来源	□发行股份 √回购股份 □其他

根据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授权,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并以2026年4月2日为授予日向760名激励对象授予11,999.9969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92元/股,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进行调整,授予激励对象人数调整为757名,授予数量、授予价格保持不变。

（二）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情况

姓名	职务	授予数量（万股）	占股权激励计划总量的比例（%）	占授予时总股本的比例（%）
徐鹏	董事兼执行总裁	500.0000	4.1667	0.1081
杨珂	董事	200.0000	1.6667	0.0433
金一帆	职工董事	20.0000	0.1667	0.0043
胡纲高	副总裁	200.0000	1.6667	0.0433
刘新宇	副总裁	200.0000	1.6667	0.0433
朱吉	财务总监	150.0000	1.2500	0.0324
冯隽	董事会秘书	30.0000	0.2500	0.0065
小计		1,300.00	10.8333	0.2812
其他公司中高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人员（共750人）		10,699.9969	89.1667	2.3143
总计		11,999.9969	100.0000	2.5955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公司全部有效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00%。

2、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3、本激励计划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三、激励计划的有效期、锁定期和解锁安排情况

（一）有效期

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或回购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36个月。

（二）限售期和解除限售安排

1、限售期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限售期分别为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24个月。激励对象根据本次激励计划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在解除限售前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由于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红利、股票拆细而取得的股份同时限售,不得在二级市场出售、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该等股份的解除限售期与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期相同。若公司对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该等股份将一并回购注销。

当期解除限售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解除限售或递延至下期解除限售。限售期满后,公司为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事宜,未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持有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

2、解除限售期及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数量占获授权益数量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在上述约定期间内因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而不能申请解除限售的该期限制性股票,公司将按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回购并注销激励对象相应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事宜。

四、限制性股票认购资金的验资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4月17日出具的《验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1701号),截至2026年4月13日止,公司已收到757名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股款合计人民币830,399,785.48元。因本次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故公司股本总额不变。

五、限制性股票的登记情况

2026年5月15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并于2026年5月18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和《过户登记确认书》,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119,999,969股。

六、授予前后对公司控股股东的影响

本次激励计划所涉限制性股票来源为公司从二级市场回购的本公司人民币A股普通股股票。因此,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不变,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持股比例发生变化。

七、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119,999,969	119,999,969
无限售条件股份	4,623,441,902	-119,999,969	4,503,441,933
总计	4,623,441,902	0	4,623,441,902

八、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激励计划筹集的资金将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九、本次授予后新增股份对最近一期财务报告的影响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将在授予日至解除限售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除限售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将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一定的影响。董事会确定授予日为2026年4月2日,根据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总额确认限制性股票的激励成本,对各期会计成本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预计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11,999.9969	9,000.00	5,062.50	3,375.00	562.50

说明:

（1）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提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成本摊销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的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公司以目前信息初步估计,在不考虑本次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限制性股票股份支付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若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骨干员工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本次激励计划将对公司长期业绩提升发挥积极作用。

特此公告。

雅戈尔时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公告编号:2026-022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已选举徐维栋先生为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程等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第十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部分成员进行调整。公司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于5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孙爱保先生主持,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会议选举徐维栋先生为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徐维栋先生个人简历:

徐维栋,1975 年3 月出生,民革党员,大学本科(双专业学士),江西财经大学投资经济系投资经济管理专业、经济信息系经济信息管理第二专业毕业,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资产评估师、房地产估价师、一级造价工程师。第九届绍兴市人大代表,绍兴市监察委员会第二届特约监察员,浙江省人民检察院对外委托鉴定机构专门知识专家、绍兴市检察院听证员、绍兴市国资委重大资产评估项目评审专家、绍兴市科技局财务评审专家、绍兴市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专家、绍兴市注册会计师协会首届行业自律委员会委员。现任绍兴天源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所长、董事,浙江金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绍兴市越城区慈善总会监事,民革绍兴市直六支部副主委。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徐维栋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亦未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

本次选举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如下:

1.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徐维栋(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周斌照、董事谢鹏3 名委员组成。

2.提名委员会由董事长孙爱保、独立董事朱杏珍(主任委员)、独立董事徐维栋3名委员组成。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委员不变。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 5月19日

证券代码:600059 证券简称:古越龙山 公告编号:2026-021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中国黄酒博物馆多功能厅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5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377,877,59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2.3802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取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董事会召集本次会议,董事长孙爱保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1人,列席10人,董事潘旭辉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独立董事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2、董事会秘书张磊光出席本次会议;副总经理万龙因公出差未能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均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3,681,730	98.8896	3,988,267	1.0554	207,600	0.0550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3,648,630	98.8808	4,021,367	1.0641	207,600	0.0551

3、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7,883,334	97.3551	9,909,263	2.6223	85,000	0.0226

4、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2,069,030	98.4628	5,642,267	1.4931	166,300	0.0441

5、议案名称: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3,900,130	98.9474	3,796,567	1.0047	180,900	0.0479

6、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0,700,810	98.1007	6,990,687	1.8499	186,100	0.0494

7、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75,159,796	99.2807	2,488,801	0.6586	229,000	0.0607

8、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360,771,348	95.4730	9,631,153	2.5487	7,475,096	1.9783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9.01	独立董事候选人:徐维栋	361,532,996	95.6746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6,799,176	62.6988	9,909,263	36.9839	85,000	0.3173
4	关于2025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20,984,872	78.3209	5,642,267	21.0583	166,300	0.6208
5	关于聘任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2,815,972	85.1550	3,796,567	14.1697	180,900	0.6753
9.01	独立董事候选人:徐维栋	10,448,838	38.9977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参加本次股东会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共377,877,597股,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第6、7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表决第9项议案,独立董事候选人徐维栋当选。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勤芝、周万鑫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6-025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征集事项相关提案的表决结果(如适用):不适用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湖南省长沙市五一西路2号“第一大道”19楼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491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38,473,18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0895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会议召开及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 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 此次会议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万其见先生主持。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6人,公司董事祝慧女士因工作原因未列席本次会议。

2、公司董事会秘书罗雁飞女士列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董事会2025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5,397,381	99.4287	2,202,102	0.4089	873,700	0.1624

2、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独立董事李林先生、方热军先生、黄珺女士分别述职)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5,321,681	99.4147	2,260,902	0.4198	890,600	0.1655

3、议案名称:关于审议《公司2025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5,218,181	99.3955	2,834,102	0.5263	420,900	0.0782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5,036,281	99.3617	3,116,302	0.5787	320,600	0.0596

5、议案名称: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95,165,640	96.6820	2,406,202	2.4445	859,700	0.8735

6、议案名称:关于修改《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9,226,681	98.2828	8,919,702	1.6564	326,800	0.0608

7、议案名称:关于审议《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试行)》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9,223,681	98.2822	8,381,302	1.5564	868,200	0.1614

8、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5,445,581	99.4377	2,748,102	0.5103	279,500	0.0520

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再融资相关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35,157,881	99.3843	3,021,302	0.5610	294,000	0.0547

(二)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440,041,64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73,964,496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21,030,144	85.9529	3,116,302	12.7367	320,600	1.3104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7,206,262	82.8595	1,287,002	14.7982	203,700	2.3423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3,823,882	87.6589	1,829,300	11.5998	116,900	0.7413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94,994,640	96.5083	3,116,302	3.1659	320,600	0.3258
2	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5,165,640	96.6820	2,406,202	2.4445	859,700	0.8735
3	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	95,403,940	96.9241	2,748,102	2.7918	279,500	0.2841
4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再融资相关事项的议案	95,116,240	96.6318	3,021,302	3.0694	294,000	0.2988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上述议案5为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出席会议的股东湖南省现代农业产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对本项议案回避表决,上述股东合计持有表决权股份数量440,041,641股,上述关联股东已在涉及此项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过程中回避表决。

2.上述议案9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现场出席会议股东代表以及通过网络投票参加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谢勇军、吴娟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湖南启元律师事务所律师见证了此次股东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 上网公告文件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6-026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通知债权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5月18日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号)、《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号)。

一、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1,547,953,678.05元,盈余公积金111,671,556.72元,资本公积金3,280,482,587.68元。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财政部《关于新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企业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可使用母公司盈余公积金111,671,556.72元和资本公积金1,436,282,121.33元,两项合计1,547,953,678.05元用于弥补母公司累计亏损,其中,用于弥补亏损的资本公积均来源于股东货币出资形成的股本溢价。

公司母公司亏损的主要原因,主要系生猪价格持续下跌,影响公司业绩导致未分配利润为负。

本次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母公司盈余公积金减少至0元,资本公积金减少至1,844,200,466.35元,全额弥补母公司2025年度累计亏损(即母公司2025年度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由负变为0)。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就本次母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宜,特此通知债权人,公司的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证明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担保。公司的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继续履行。公司的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1、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的原件及复印件。

2、联系方式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五一西路2号“第一大道”19楼

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731-84449593,0731-84449588-811

3、其他

（1）邮寄方式的申报时间以寄出邮戳为准。

（2）以邮寄方式申报债权的,请在邮件封面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6-027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离任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5月18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邓小龙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邓小龙先生因个人原因及工作调整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公司另有任用。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增持承诺
邓小龙	副总经理	2026年5月18日	2026年11月7日	个人原因及工作调整	是	公司养殖板块娄邵大区总经理,兼新化县久阳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双峰县吉宏农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总经理,公司新化分公司负责人。	否	否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邓小龙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邓小龙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规定做好交接工作,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和管理。

邓小龙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发展做出了较大贡献,公司董事会对邓小龙先生在任职公司副总经理期间为公司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1112 证券简称:振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0

浙江振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8日

(二)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凤凰湖大道288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63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559,244,989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9.5929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张健侃先生主持会议,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

(五)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列席7人;

2、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全体高管列席了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8,862,989	99.9755	355,300	0.0227	26,700	0.0018

2、议案名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8,862,989	99.9755	355,300	0.0227	26,700	0.0018

3、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8,868,289	99.9758	357,100	0.0229	19,600	0.0013

4、议案名称: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8,820,989	99.9728	400,600	0.0256	23,400	0.0016

5、议案名称: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8,858,189	99.9751	366,100	0.0234	20,700	0.0015

6.00、议案名称:关于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6.0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与振石集团及其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527,260	99.6118	370,700	0.3637	24,900	0.0245

6.0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与中国巨石及其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1,121,360	99.7030	365,600	0.2779	24,900	0.0191

6.03、议案名称:关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与艾郎科技及其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01,535,460	99.6199	365,900	0.3589	21,500	0.0212

7、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8,848,889	99.9745	372,600	0.0238	23,500	0.0017

8、议案名称:关于授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6年为下属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总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8,841,689	99.9741	381,800	0.0244	21,500	0.0015

9、议案名称: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8,864,889	99.9756	359,100	0.0230	21,000	0.0014

10、议案名称: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558,826,689	99.9731	387,700	0.0248	30,600	0.0021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3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01,546,160	99.6304	357,100	0.3503	19,600	0.0193
4	关于确认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1,498,860.00	99.5839	400,600.00	0.3930	23,400.00	0.0231
5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1,536,060.00	99.6204	366,100.00	0.3591	20,700.00	0.0205
6.00	关于确认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
6.01	关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与振石集团及其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1,527,260.00	99.6118	370,700.00	0.3637	24,900.00	0.0245
6.02	关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与中国巨石及其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1,532,360.00	99.6168	365,600.00	0.3587	24,900.00	0.0245
6.03	关于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与艾郎科技及其子公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1,535,460.00	99.6199	365,900.00	0.3589	21,500.00	0.0212
7	关于授权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融资授信总额度的议案	101,526,760.00	99.6113	372,600.00	0.3655	23,500.00	0.0232
8	关于授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2026年为下属子公司提供银行授信担保总额度的议案	101,519,560.00	99.6043	381,800.00	0.3745	21,500.00	0.0212
9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101,542,760.00	99.6270	359,100.00	0.3523	21,000.00	0.0207
10	关于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101,504,560.00	99.5895	387,700.00	0.3803	30,600.00	0.0302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会的议案均获通过,其中议案8和9为特别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股东会的有效表决权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议案6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均已回避表决;本次股东会还听取了各位独立董事的2025年度述职报告。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劳正中、许洲波

(二)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浙江振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

证券代码:601112 证券简称:振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21

浙江振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振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5月18日(星期一)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5月13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直接送达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

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7人,实际到会董事7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张健侃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

经全体董事审议,会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的议案》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张健侃先生为代表公司执行公司事务的董事并担任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本次选举后,公司法定代表人未发生变更。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振石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9日